

港大內地生又中電騙失180萬

誤信涉案過數證清白 特首指警校已加強合作宣防騙

近月逾60名港大學生墮詐騙案共失逾6,000萬元，繼上一名18歲內地女生揭發墮假冒官員電騙失920萬元後，港大近日再有一名22歲內地女生，誤墮同類電騙損失180萬元。行政長官李家超昨表示，對於近期有大學生被詐騙的嚴重案件，警方已與大學加強合作製作很多宣傳短片及問卷；另有講座、研討會、宣傳單張、電郵、社交媒體、群組等不同渠道，共同做好宣傳和教育工作，冀大學生更加留意及了解騙案手法。

李家超昨出席行會前指，基於騙案成本低和跨境性，一直是全球面對的問題，最重要做好自身保護。他強調電騙手法層出不窮，市民要保持警覺，當涉及金錢最好和家人商談，如懷疑可透過政府或警方熱線諮詢求助。消息指，涉最新一宗騙案的22歲港大內地女生去年12月接獲自稱入境處職員的騙徒電話，指身份證被鎖不能出入境，並涉廣西南寧一宗案件，需檢查資產，指示其到指定銀行開戶，否則採取拘捕；女事主之前沒接觸過防騙訊息，也無做過防騙問卷，不虞有詐遵從指示轉賬保證金以證清白，由上月起分6次轉賬180萬元到指定轉數快賬戶。至日前女事主得悉有港大內地女生被騙920萬的新聞才懷疑受騙，昨晨在校內報警。

議員指抵校才填防騙問卷較佳

嶺南大學協理副校長兼立法會議員劉智鵬昨在電台節目稱，留意到不少個案是被騙到一定程度才公開求助，不排除仍有未報警的個案。他認為不少內地生由投考大學、來港安排、甚至選科都由中介代辦，無留意校方防騙電郵而受騙。他指嶺大有設防騙問卷，完成後可獲學分，又認為學生到校後才填問卷較有保障，防騙效果較佳。身兼高才通人才服務協會創會會長的立法會議員尚海龍指，因學生到港後需用錢的場景較多，除交學費還有租屋、生活費等，不少家長給子女大量金錢傍身，建議僅給予合理和適量資金，並透過公眾人物宣傳防騙。



港大加強學生防騙意識。 資料圖片

賣豬仔港男獲救 專責組赴泰協助

營救疑被「賣豬仔」到東南亞國家的港人行動續有新進展，日前再有一名29歲港男獲釋，涉去年10月被誘騙到緬甸園區從事非法工作。據了解他沒付贖金，身上亦沒證件及現金。保安局局長鄧炳強昨指，事主已安全到達泰國，中國駐泰國使領館人員亦與他會面，保安局專責組人員已啟程赴泰，冀盡快協助其回港。

鄧炳強續指，事主已與泰國駐港領事聯絡，獲承諾全力協助回港。在被扣押的28名香港居民中已有17人回港，10人正積極營救中，現時一人正身處泰國。鄧炳強又不點名質疑協

助家屬的前區議員余德寶指，留意到一位人士一直為受害者家屬進行「心理協助」，他感謝該名人士，但認為若任何人從家屬得知受害者情況，但未知當局全盤部署下就向公眾發放消息，對未獲營救人士未必是好事。他補充指，保安局專責小組一直有與受害者家屬保持聯絡。

另行政長官李家超昨重申非常重視相關事件，特區政府主要針對四方面工作，包括全面深入調查；加強與不同單位和國家合作；提升旅遊警示包括已將緬甸提升為紅色；及進行宣傳和教育。



入境處拘捕涉案黑工。

政府新聞處

入境處拘8黑工 涉做地陪反向代購

近日有內地居民利用社交媒體宣傳，聲稱可來港提供導遊和跨境代購及遞送服務。入境處經調查，在社交平台「放蛇」喬裝顧客查詢及預訂相關服務，待來港提供服務時，在本月中起拘捕8名懷疑從事非法工作的內地旅客，檢獲智能電話、代購貨品及手推車等證物。

被捕4男4女年齡19至52歲，包括4名女子提供地陪服務，以及4名男子提供代購服務。其中7人早前在沙田裁判法院及屯門裁判法院，分別被控違反逗留條件，均承認控罪，被判監54天至兩個月不等。其餘一人的案件仍在調查，不排除更多人被捕。

入境處特遣隊副指揮官梁梓聰昨講述案情指，有人在社交平台聲稱可提供反向代購服務，為客人到內地超市餐廳購買日用品及食物等，再以步兵方式過關到香港交收，每

宗交易可獲100至200元酬勞。另有人聲稱可提供地陪服務，即陪伴客人在香港觀光並提供導遊服務，為客人拍照、介紹行程等，收取時薪100至300元不等。

入境處提醒市民辦年貨時需謹慎選擇代購服務，而在使用裝修、清潔及地陪等服務時，需確保對方在香港合法受僱，否則將面臨刑責。



入境處專責小組講述執法行動。 入境處ig



騙徒